

學務處生輔組 獎助學金 公告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轉學生弱勢學生助學辦理時間

◎申請期限：至 108 年 03 月 22 日止。

(逾規定期限未提出申請者，視同自願放棄權利論。)

◎申請書請自行上學校首頁校園頭條或學務處生輔組網頁下載。

◎欲申請學生請先確認是否在原學校已申請 107 學年度弱勢助學金並合格者。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修訂。

二、資格：在前一學校弱勢助學申請通過者。

三、應繳驗證件：

補助項目	所需繳附證件	補助金額
弱勢助學轉學生	1. 前一學校弱勢助學申請通過證明文件 2. 108 年 01 月 01 日後之全戶戶籍謄本	年收入 60~70 萬 12,000 元
		年收入 50~60 萬 17,000 元
		年收入 40~50 萬 22,000 元
		年收入 30~40 萬 27,000 元
		年收入 30 萬以下 35,000 元

※上述申請須填寫申請表一份，請先行上學務處生輔組網頁下載申請表填寫。

※學務處首頁→生活輔導組→檔案下載→弱勢助學計畫。

四、補助款於下學期註冊繳費單中直接扣除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至 108 年 03 月 22 日止。

(逾規定時限，不提出申請者，視同自願放棄權利論。)

六、申請資料繳件地點：備妥證件繳至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。

生活輔導組電話：(06) 597-9566 分機 7385 承辦人：黃小姐。

七、附註：(1)本規定僅適用於日間部學生(不含延長修業之學生)，夜間部學生作業規定另訂定之。

(2)本校畢業生應完成所有服務學習之時數後，始得辦理離校手續。

遠東科技大學日間部 107 學年度弱勢助學計畫補助申請書暨切結書

姓名		學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身分證字號		學號	班級	系 年 班	
連絡電話(住家)		行動電話(本人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			學業成績		
關係人資料(含親生父母、兄弟姊妹)					
稱謂	姓名	家庭現況 (勾選)	身分證字號	職業(服務單位)	
父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歿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 <input type="radio"/> 離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管/待業 <input type="radio"/> 農工商服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務人員	
母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歿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 <input type="radio"/> 離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管/待業 <input type="radio"/> 農工商服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務人員	
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歿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管/待業 <input type="radio"/> 農工商服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務人員	
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歿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管/待業 <input type="radio"/> 農工商服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務人員	
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歿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管/待業 <input type="radio"/> 農工商服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務人員	
應繳證明文件			1. 108年01月1日後之全戶戶籍謄本 2. 前一學校弱勢助學申請通過證明文件		
告知聲明同意書暨切結書					
1. 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補助，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期間，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（包括具教育補助性質之公費及獎助學金），如有重覆請領，願負法律責任。 2. 本人已詳閱相關辦法，同意提供個人/關係人資料，並同意「遠東科技大學-生活輔導組」與第三方查詢、處理、利用、傳遞、銷毀。 但若未完整提供個人資料將影響本人審核結果。					
立切結書人：家長_____		(簽名蓋章)		申請學生_____ (簽名蓋章)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
是否參加生活助學金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由學校視學生修課情形每月安排生活學習，並依學習情況給予生活學習獎助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。		
申請核准類別（以下各欄經財稅中心審核後由承辦人員填寫）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級 <small>(家庭年收入低於三十萬元)</small>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級 <small>(家庭年收入高於三十萬元~低於四十萬元)</small>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級 <small>(家庭年收入高於四十萬元~低於五十萬元)</small>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級 <small>(家庭年收入高於五十萬元~低於六十萬元)</small>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五級 <small>(家庭年收入高於六十萬元~低於七十萬元)</small>		資格不符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利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產) <small>(家庭年收入高於七十萬元/利息收入或財產超標)</small>	